

株洲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算支出 29.24 万元。其他资金无支出。

2021 年支出 337.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7.48 万元，项目支出 29.9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市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127 件，涉及

单位名称（盖章）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是隶属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的财政全额拨款二级机构，编制 13 人。现年末现有在职人员 13 人。

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服务。开展普法教育工作，宣传国家劳动保障方针、政策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具体承办局各执法单位提请需要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督促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依法办理各种用工手续。负责劳动合同的推行和管理工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及时受理对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的举报、投诉。协助做好劳动争议案件的调查取证和调解工作或移交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处理。对立案的劳动保障监察案件进行调查取证，并提出处理意见。妥善处理企业职工罢工、集体上访等突发事件，协调劳动关系，维护社会稳定。



二、预算支出及绩效情况

2021 年预算收入 337.48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308.24 万元，调整追加 29.24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0 万元。

2021 年支出 337.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7.58 万元，项目支出 59.9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市本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计查处欠薪违法案件 139 件，为 1800 余名农民工追发工资 5800 余万元。移送公安机关侦办案件 3 件，公布重大违法案件 6 件，公布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企业信息 3 件；扎实开展专项行动，全年共开展全市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妇女权益保护、未成年人保护专项行动 3 次，共出动执法人员 765 人次，采取实地走访、查看台账等方式，对 427 家单位严格按照劳动保障法规进行检查，重点检查了劳动合同签订、童工社会保险交纳、最低工资执行等内容。组织开展全市农民工工资清欠摸排专项检查和督查 7 次，累计 1000 余人次参与督导巡查，涉及 200 余家企业 400 余个项目；对有重大欠薪隐患的项目，由处级干部带队排查，排除欠薪隐患 11 个。开展房屋建设领域“无欠薪项目部”创建行动，授予城发翰林府等 38 个项目全市首批“无欠薪项目部”称号。建工程项目 297 个，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覆盖率 100%，专用账户匹配率 96.3%，实名制覆盖率 98.63%。办结部、省交办案件 6 件、市长热线 154 件，办结率 100%；办结国务院欠薪平台交办线索 1285 件，办结率 97.98%。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2021 年项目支出 59.9 万元，其中：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综合执法经费 40 万元，支出 39.9 万元。年中追加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经费 20 万元为，支出 19.9 万元。项目支出是做为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专项经费，用于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费用支出及为农民工工资支付执法工作提供有力保障。2021 年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情况如下：半年度，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进一步加大。共受理办结部、省交办案件 6 件、市长热线 154 件，办结率 100%；办结国务院欠薪平台交办线索 1285 件，办结率 97.98%。市本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计查处欠薪违法案件 139 件，为 1800 余名农民工追发工资 5800 余万元。移送公安机关侦办案件 3 件，公布重大违法案件 6 件，公布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企业信息 3 件。全年共开展专项行动 3 次，共出动执法人员 765 人次，采取实地走访、查看台账等方式，对 427 家单位严格按照劳动保障法规进行检查。以项目为单位建筑施工企



业累计新办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手续 121 个，保证金总额 7551.95 万元，其中以银行缴存方式办理保证金项目 19 个，保证金金额 1051 万元；以银行保函方式办理办证金项目 10 个，保证金金额 827 万元；以保证保险方式办理保证金项目 92 个，保证金金额 5673.95 万元。制定《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开展部门内检查 2 次，共检查 20 家单位，部门联合检查 2 次，检查 11 家单位，执法行动均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工作要求落实到位，做到了对违法者“利剑高悬”，对守法者“无事不扰”。

四、绩效管理存才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1 年劳动保障监察支队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在绩效管理过程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对绩效指标的细化量化方面还有待加强，质量有待提高。二是项目绩效目标的指标设置要做到指向性更加明确。

下一阶段我们将在工作中优化、细化、量化绩效指标的设置，完善绩效管理，做好事前、事中、事后的衔接工作，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公共服务质量。

附件：1-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2.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 执行率)	
	合计	308.24	337.48	337.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8.24	337.4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主要工作:全面梳理完善我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政策体系,完善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公布和欠薪黑名单列入等工作机制,衔接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的联动,加大对欠薪失信行为的联合惩戒力度。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提高办案效能。推进基层劳动者合法权益维护保障,建立多层次预防机制。有效保障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开展多形式政策宣传,建立接待窗口服务群众。全年预计处理劳动权益保障案件150余起,其中预计处理涉及农民工工资支付案件100余起,农民工工资支付案件结案率预计达到100%。预计为新开工项目办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保险保函4500余万元,全市实名制覆盖率预计达到100%。在全市范围对用人单位进行书面审查,开展2021年度日常巡查工作。并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迎接省检、国检准备。			一、畅通维权举报、投诉通道。2021年,市本级共立案139起,结案率100%。 二、积极稳妥处置上级交办案件,共受理办结部、省交办案件6件、市长热线154件,办结率100%;办结国务院欠薪平台交办线索1285件,办结率97.98%。 三、制定《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开展部门内检查2次,共检查20家单位,部门联合检查2次,检查11家单位,执法行动均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工作要求落实到位。四、开展多个专项行动,确保农民工工资及时支付。全年共开展专项行动3次,共出动执法人员765人次,采取实地走访、查看台账等方式,对427家单位严格按照劳动保障法规进行检查,得了显著成效,切实保障了广大农民工的工资报酬权益。五、扎实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六、严格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存和支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部门预算执行率	按计划执行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结转结余资金增减率	无结转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决算公开	按规定时间公开	已按规定时间公开	10	10	
			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率	降低	降低	上访率有所相较于上年降低15%	10	10	
			农民工欠薪案件数	降低	农民工工资案件相较于上年降低12%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有效的维护了社会稳定和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等级:优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综合执法经费			项目总投资（万元）	40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其中：财政拨款	40		
项目总实施期：								
年度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40	40	3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预计全市将处理劳动权益保障案件150余件，其中涉及农民工工资支付案件100余起。预计为新开工项目办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保险保函5500余万元，在全市范围对用人单位进行书面审查，开展2021年度日常巡查工作。并做好迎接省检、国检准备。进一步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切实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一、畅通维权举报、投诉通道。2021年，市本级共立案139起，结案率100%。二、积极稳妥处置上级交办案件，共受理办结部、省交办案件6件、市长热线154件，办结率100%；办结国务院欠薪平台交办线索1285件，办结率97.98%。三、制定《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开展部门内检查2次，共检查20家单位，部门联合检查2次，检查11家单位，执法行动均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工作要求落实到位。四、开展多个专项行动，确保农民工工资及时支付。全年共开展专项行动3次，共出动执法人员765人次，采取实地走访、查看台账等方式，对427家单位严格按照劳动保障法规进行检查，得了显著成效，切实保障了广大农民工的工资报酬权益。五、扎实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六、严格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存和支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劳动者权益保障案件	150余件	全年受理案件139起	15	15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8%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期办结案件	按期办结	按期办结案件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率	降低	有所降低	10	10	
			农民工欠薪案件数	降低	有所降低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的维护了社会稳定和谐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等级：优	

